

## 2023 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完成情况

现将 2023 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总结如下：一是强化目标导向，将事前绩效评估结果作为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，提升绩效目标管理效益；二是强化过程跟踪，选取 30 个重点项目开展财政重点监控，监控预算资金 4.22 亿元；三是强化事后评价，建立健全“单位自评+部门评价+财政重点评价”多层绩效评价体系，93 家预算单位整体支出自评金额达 66.4 亿元，自评项目 1274 个，项目自评金额达 36.47 亿元；四是对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开展全生命周期绩效管理，防范化解债务风险，建立健全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制度；五是强化结果应用，对未按要求开展相关工作的 18 家预算单位扣减 5% 的项目预算总额，对绩效评价结果为“中”和未按要求及时整改落实情况的 9 家预算单位扣减 10%-20% 的项目预算总额，落实绩效管理结果与预算安排和政策调整挂钩机制，推动“花钱必问效、无效必问责”的理念深入人心。